



上海政法学院院长,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国际司法交流合作培训基地办公室主任,上海仲裁委员会主任……很难想象,同时身兼这三家单位掌门人,刘晓红不仅能游刃有余,而且卓有建树:作为具有鲜明政法特色的一流应用型大学,上海政法学院近年来实现了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和办学水平的巨大飞跃;作为习近平主席于2013年在上合组织比什凯克峰会上提出重大倡议之后落实的重要成果之一,中国—上合基地围绕培训、智库和论坛三大功能,为服务国家战略发挥了独特而卓有成效的作用;聚焦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总目标,上海仲裁委员会的国际竞争力、公信力和影响力不断提高……

这一切的背后,都有着刘晓红努力的身影。

与“法”结缘40年,作为法学者,她代表中国法律人在国际仲裁界扮演重要角色,在国际场合发出中国声音、贡献中国方案;她让世界听到中国法治进步之声,积极推动在国际商会仲裁院设立“一带一路”委员会,大力宣传我国和平发展理念和对外开放政策,争取国际社会对“一带一路”建设的理解与支持;作为师者,她将法治火种散播人心,从教30多年来始终坚持以德修身、为人师表,培养了大批优秀法治人才;她与学生亦师亦友,深受学生喜爱,被学生们称为“心中最美的校长”。

与这样一位从南通走出去,气质出众、蜚声中外的学者对话,“睿智、博学,谦逊、感恩”,是我们最大的感受。“高中语文老师张启东总说‘取法乎上,仅得其中’,让我们一定要树立高远目标。这句话贯穿了我的职业生涯,激励着我一路攀登。”40年过去,家乡、母校的滋养与熏陶深深影响着刘晓红,“我也始终在身体力行,希望把这份教诲一直传递下去。”

她是国际商会首位中国籍专家,代表中国法律人在国际场合发出昂扬声音;她是上海自贸区协同创新中心首席专家,自贸区法治建设的探索者;她还是上海政法学院的掌门人、深受学生喜爱的“最美校长”——

刘晓红:走向世界的国际法学者

◎本报记者叶国 杨镇潇

实力与机遇并存 成为国际商会首位中国籍专家

“我本人就是中国改革开放的获益者。”20世纪70年代末,随着国家开放,“文革”期间被取消建制的公检法亟待恢复,迫切需要相关法律人才。就在这样的大环境下,怀揣理想的刘晓红从南通第一中学考入华东政法大学,攻读法律专业,后又作为第一批学生进入国际法系学习。从本科,到硕士、博士,她在法学领域孜孜不倦、尽情遨游,利用前往国外深造的机会力学笃行、融会贯通。

在比利时根特大学求学期间,她师从著名国际私法学者Johan Achiel Erauw教授,专攻国际私法和国际商事仲裁研究。Erauw教授长期关心和支持中国涉外法治工作,并获得2022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

能够得到这样一位导师在学术和科研上的指导,刘晓红感到特别幸运,尤其是在2020年,她与Erauw教授一起入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委员,被传为一段佳话。

机会总是垂青有准备的人。2016年,国际律师协会在上海举办第19届“国际仲裁日”大会,来自53个国家和地区的律师界、仲裁界人士出席会议。这是国际律师协会第一次将“国际仲裁日”大会放在内地举行。会上,刘晓红作为演讲者有幸结识了同一单元的另一位发言人,时任国际商会仲裁院的院长Alexis Mourre,为其日后进入国际商会(ICC)工作带来了机遇。

就在这年,她成功当选国际商会

(ICC)仲裁与替代争议解决委员会副主席,成为第一位担任该职务的中国籍专家。刘晓红将自己能够在国际舞台崭露头角归功于中国力量,“为什么我能够当选,就是因为国家强大了,让国际人士刮目相看。”利用这一国际上最大的经济联合会平台,刘晓红积极参与国际商事仲裁政策与规则的研究制定,努力争取国际规则话语权,发挥国际影响力。

得益于这段经历,刘晓红在兼任上海仲裁委员会主任时,聚焦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总目标,利用朋友圈优势,加快推进仲裁机构国际化,聘请的仲裁员遍及全球111个国家,可用40多种语言进行国际案件仲裁。

与时代共呼吸 努力推动地方法治化进程

争取国际规则话语权,刘晓红作为引领者、开拓者,在国际舞台展现了国人风采;城市发展需要人才献力,她又作为参与者、推进者,探索出持续发展的先行经验。

2013年,上海自贸区成立。作为全国第一个自贸区、中国改革开放试验田,上海自贸区在投资贸易领域需要制定新的法律制度,更好地与国际规则对接。为此,多所高校联合成立了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刘晓红作为中心首席专家,主持完成了2014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法治引领推动自贸试验区建设

的难点与路径研究”,参与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上海自贸试验区仲裁规则》等起草论证工作,为自贸区先行先试提供法治保障。

她还先后承担了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项目“上海自贸区深化制度创新的重点和法律法规体系研究”“上海自贸区负面清单透明度问题研究”“自贸试验区法治化建设研究”等课题,主编出版了国内第一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法治建设蓝皮书》,成为自贸区法治建设的最先探索者。

连续两届当选上海市人大代表的她,还时刻关注着社会热点问题和

民生议题,积极发挥自身特长提出立法建议,先后提交了《上海市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资源利用立法的建议》《关于长三角一体化中法治协调问题》等建议,努力为上海法治建设出谋划策。目前,《上海市个人信息保护条例》已制定推出。

这其中,刘晓红不仅是建言献策者,更是立法实践者。今年2月,上海七所高校(科研院所)与上海市司法局签订合作共建协议,正式成为市政府立法研究基地。以此为契机,她带领法学院人才又承担起前沿问题研究、参与政府立法实践等职责。

受之有益 教之有道 为家乡教育、南通发展点赞

刘晓红的身份、职务很多,但她最看重的还是老师,“我想自己最中心的任务就是培养更多服务国家、社会的法治人才”。

刘晓红曾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交流处处长、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2016年5月起任上海政法学院院长。近年来,尽管行政事务较多,但她始终坚持通过课堂教学使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相融合,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她所主讲的课程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Law获上海高校全英语课程示范项目、国际商事仲裁法被评为上海市精品课程;牵头构建的“二维”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对我国法学院校深化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改革具有重要推广价值。

从昔日求知若渴的上学郎,到登上三尺讲台的授业解惑者,刘晓红感慨颇深:“到现在我都记得在一中学

习时老师的严格要求,也是让我一生受益匪浅的求学经历。”

七岁时,刘晓红随父亲转业回到南通,就读于南通铁星桥小学,初、高中则在南通第一中学度过。在南通一中,修得了扎实的语文和英语功底,适用于她的整个求学和工作生涯。

“初中语文老师王胜士朗诵的《周总理,你在哪里》,我至今记忆深刻。语文老师张启东,每天要求我们背古诗,背多了对古文也不陌生了,特别是在华语读书时,法古文很难,很多人背不出来,我很快就背出来。当时,我们几个文学爱好者还专门成立了一个‘粪土文学社’,激扬文字、抨击时弊,这给我打下了很好的文字功底……”

谈及求学往事,刘晓红满是感激,“在高中打下的英语功底,到现在参与国际活动都很受用。在南通一中求学六年中,还有很多老师如张嘉蕴(英语)、施荷琴(数学)、周天(政

治)、张启(数学)、杨栋(物理)、李恩锦(地理)、张文豹(历史)等,他们的勤勉教学、诲人不倦给我留下深刻印象。”

教师之于学生,除了传授知识,更关键在于理想信念的培养。“张启东老师总说的‘取法乎上,仅得其中’,一直激励着我一路攀登。”作为学姐,她寄语家乡学子们:“珍惜机会,打好学业基础,将来志存高远,成为国家栋梁之材。”

身在异乡,刘晓红也时刻牵挂着家乡发展。目前,她还担任南通市政府法律顾问以及南通仲裁委员会委员,为南通法治建设尽自己的一份力,“上政也愿意随时为家乡所需人才提供法学方面的培训服务”。

